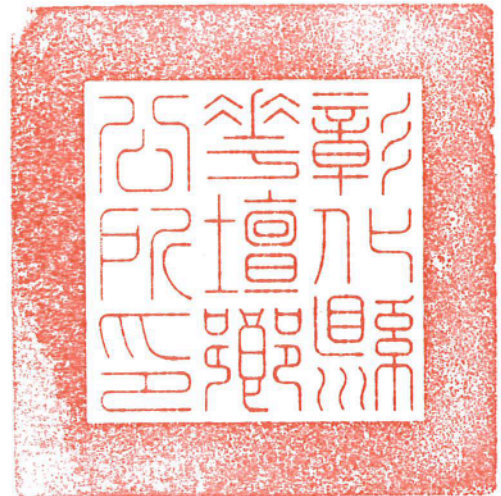


彰化縣花壇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花鄉社字第1150015751號

附件：彰化縣花壇鄉鄉民喪葬慰問金發放自治條例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彰化縣花壇鄉鄉民喪葬慰問金發放自治條例」第三條。

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32條及花壇鄉民代表會115年9月9日花鄉代字第1150000749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布修正「彰化縣花壇鄉鄉民喪葬慰問金發放自治條例」第三條。
- 二、施行日期：自公布日施行。

鄉長 顧勝敏